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:

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第六 次会议于2018年8月23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,会议 由公司董事长李有明先生召集和主持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,实际出席董事9 名,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 程》的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- 二、会议审议议案情况:
- 1、《关于公司<2018年半年度报告>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董事会认为:公司编制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 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 果,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遗漏。

具体内容见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2、《关于公司<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 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董事会认为: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 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,不存在违规使用 募集资金的行为,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具体内容见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3、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创兴精细化学(上海)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》 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董事会认为:公司此次向创兴精细化学(上海)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,是为了满足其资金需求,支持其业务发展,不会影响公司自身的正常经营;创兴精细化学(上海)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,其已经建立了良好的风险控制体系,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、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,本次提供财务资助的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内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48)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在报告期内(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)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、公司对外担保情况、公司2018年半年度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3日

